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施晴方

電話：22289111#54620

電子信箱：star030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立人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特字第11400472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87040000E_1140047247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市113學年度資優教育增能研習「資優學生獨立研究課程發展與教學」線上研習，請各校轉知暨鼓勵校內教師於114年6月2日（星期一）至114年6月14日（星期五）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3學年度資優教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案研習相關資訊如下，餘請詳閱實施計畫（如附件）：
 - （一）研習主題：資優學生獨立研究課程發展與教學。
 - （二）研習開放時間：114年7月1日（星期二）起至114年7月11日（星期五）止，請參加人員務必於前揭時段內完成研習。。
 - （三）研習方式：採線上研習方式。
 - （四）研習講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于曉平教授。
 - （五）研習對象：
 - 1、本市設有資優班學校之資優教師暨資優業務承辦人

輔導室 收文:114/05/22



1140002743

有附件

員。

- 2、本市辦理資優方案之教師暨資優業務承辦人員。
- 3、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分團成員及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成員。
- 4、本市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六)報名方式：

- 1、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 → 「研習報名」 → 「縣市特教研習」 → 「開啟查詢」項下 → 選擇登錄縣市：「臺中市」 → 研習性質：主管機關委辦研習，選擇本場次完成網路報名程序，超過時間將不再開放報名。
- 2、請報名人員於114年6月16日（星期一）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錄取狀態。

(七)其他事項：

- 1、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將於114年7月18日（星期五）前，核予完成線上課程及填寫回饋單之參加人員研習時數，請參與人員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確認研習時數。
- 2、線上研習問題回報與排除方式若對線上課程研習平台操作、課程內容與實作有疑問，請利用下列聯繫方式：
 - (1)本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資訊組林老師
(s8912014@spec.tc.edu.tw)；電話：04-22138215，分機845。
 - (2)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公務信箱(tcgrc.

2018@spec. tc. edu. tw) 。

(3) 如有研習報名相關問題，請利用下列聯繫方式：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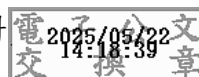
mail：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公務信箱

(tcgrc.2018@spec. tc. edu. tw) 電話：04-

22808532 。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本局特殊教育科



裝

訂

線

